

表9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广东省江门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33.33	0.00	19.70	0.00	19.70	13.63	33.33	0.00	19.70	0.00	19.70	13.63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2023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广东省江门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3.33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33.33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.29 万元，增长 33.1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.7 万元，完成预算 19.7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.29 万元，增长 89.2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.7 万元，完成预算 19.7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.29 万元，增长 89.2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3.63 万元，完成预算 13.63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 万元，下降 6.8%。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。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工作分工变化，任务量比上年有所增加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.7 万元，占 59.1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13.63 万元，占 40.9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.7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9.7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，主要用于公车保险费、维修费、加油费、路桥费、停车费等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.63 万元，主要用于接待市领导、相关部门来京公干人员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89 次，接待人数共 1,535 人。主要包括接待来京公务及北京各部委办等人员。